

(8-3)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度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院 修 版)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單位決算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編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112 年度單位決算(院修版)

目 次

一、總說明.....	1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2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4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6
4.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20
5.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22
(二)附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4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26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30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32
5.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34
6. 歲出保留分析表.....	36
7.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38
8. 人事費分析表.....	40
9.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42
10.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44
11.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6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 平衡表.....	50
2. 收入支出表.....	51
(二)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52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68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70
2. 現金出納表.....	71
3.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72
4.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3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預算執行情形：

1. 本年度部分

(1) 歲入部分

本年度歲入預算數 424,000 元，歲入實收數 298,467 元，全年度共計短收 125,533 元，預算執行率為 70.39%，主要係「財產收入」科目預算數 60,000 元，實現數 25,180 元，其中「租金收入」20,000 元「廢舊物資作價」5,180 元，執行率 41.97%。

「其他收入」科目預算數 364,000 元，實現數 273,287 元，執行率 75.08%。場地租金收入、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以及停車場使用費較預估數少致全年短收。

(2) 歲出部分

本年度歲出預算數 83,200,000 元，歲出實現數 78,734,597 元，預算執行率為 94.63%。預算結餘數 4,465,403 元，分別為「一般行政」科目賸餘 3,406,423 元，係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結餘 2,778,495 元及基本工作維持摺節支用經常門結餘 619,910 元，資本門結餘 8,018 元。「外交領事人員訓練」科目結餘 933,980 元，主要原因係出國赴瓜地馬拉、巴拉圭外交學院進行學術交流計畫，因當地政情不穩定暫緩辦理，爰相關支出相對減少；原與以色列希伯來大學進行實體研討會，嗣因發生以巴情勢緊張暫緩執行所致。本年度第一預備金 125,000 元未動支。

2. 以前年度歲出部分

111 年度保留案：

- (1) 大樓外牆框架更換修繕案保留款 1,883,600 元，因工程計畫仍處辦理採購工作及設計審查會議階段，續申請保留。
- (2) 太平洋島國青年領袖培訓計畫 (PILP)，保留款 4,500,000 元，已辦理完畢，執行率 100%。

(二) 平衡表簡述：

1. 資產科目

(1) 專戶存款：包括代收款及存入保證金計 62,428 元。

(2) 固定資產：包括土地 320,841,189 元、房屋建築及設備 134,187,043 元、機械及設備 1,283,855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466,193 元、雜項設備 1,534,625 元、共計 458,312,900 元。

(3)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計 23,048 元。

2. 負債科目

(1) 應付代收款：員工薪資代扣公保未結清數 428 元。

(2) 存入保證金：履約保證金計 62,000 元。

3. 淨資產科目：資產負債淨額 458,335,593 元。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平衡表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變動數	變動率
專戶存款	62,428	224,275	-161,847	-72.16%
固定資產-土地	320,841,189	320,841,189	0	0.00%
固定資產-房屋建築及設備	134,187,043	137,412,223	-3,225,180	-2.35%
固定資產-機械及設備	1,283,855	1,442,912	-159,057	-11.02%
固定資產-交通運輸及設備	466,193	166,572	299,621	179.87%
固定資產-雜項設備	1,534,625	1,699,182	-164,557	-9.68%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23,048	69,798	-46,750	-66.98%
合計	458,398,381	461,856,151	-3,457,770	-0.75%
負債科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變動數	變動率
應付代收款	428	2,615	-2,187	-83.63%
存入保證金	62,000	221,660	-159,660	-72.03%
合計	62,428	224,275	-161,847	-72.16%

說明：本年度較上年度變動率差異達 20% 以上之科目

1. 專戶存款：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 72.16%，係因本年度代收款及保管款結清。
2. 預付款：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 100%，係因本年度預付款均已核銷。
3. 交通運輸及設備：本年度較上年度增加 179.87%，係因提列折舊所致。
4. 電腦軟體：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 66.98%，係因提列折舊所致。
5. 應付代收款：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 83.63%，係因本年度員工薪資代扣自提公保費未結清數較上年度減少 2,187 元所致。
6. 存入保證金：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 72.03%，係因本年度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未結清數較上年度減少 159,660 元所致。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充實新進外交領事人員知能

辦理第 56 期外交領事人員及第 20 期外交行政人員專業講習班，建立新進人員正確工作態度及核心職能。除外交專業課程外，另兼顧國安、兩岸、經貿、勞工、人權、性平、金融、科技、文化、農業、新聞、環保、能源等相關領域之課程，以期充實外交領事人員各領域之知識，加強外交領事人員對外工作能力。

2.增進在職人員實務經驗及專業技能

- (1) 增進外派、調部人員瞭解政府政策：分別辦理外派人員行前講習班、新近調部人員講習班。
- (2) 強化我政府文官涉外事務能力：因應我當前外交工作重點，辦理東南亞及南亞事務專班及東南亞夜間語文班等跨領域駐外人才培訓班，以強化我政府機關人員之涉外事務能力。
- (3) 強化初任中、高階主管及符合晉陞中、高階主管資格人員核心職能：課程內容以強化我政府重要國策及中、高階人員應具備之領導及管理知能為主，訓練對象為外交部初任中、高階主管及符合晉陞中、高階主管資格人員。另並為跨部會中階及高階人員辦理「外交運作模擬推演」訓練，以增強我國家文官因應當前國際情勢發生外交危機時之應變能力。
- (4) 推展全民外交：舉辦全民外交研習營等公眾外交活動，協助政府相關機關或民間團體等各界人士瞭解我國外交工作及國際事務，順利與國際社會接軌。

3.推動國際合作

- (1) 與友邦及友好國家外交學院、外交訓練機構簽署合作交流協定或瞭解備忘錄，建立機制化之合作交流計畫。
- (2) 鼓勵各國駐臺官員及眷屬學習華語：辦理各國駐臺官員及眷屬華語班，增進對我國之瞭解與認同，並協助融入我國社會及文化。
- (3) 加強與友好國家外交學院、外交訓練機構及智庫交流、人員互訪及舉辦視訊會議，建立聯繫與深化合作關係。
- (4) 加強與友好國家外交人員互動，開辦相關課程或研習活動，以加深學員對我國國情等之瞭解，強化聯繫交流。

4.拓展外交政策研究途徑

靈活辦理外交政策研究：包括就重要外交政策及國際與區域相關議題，於本學院舉辦研討會及座談會邀請國內外學者擔任講座、與相關智庫及大學合辦研討會等活動，以及相關資深人員撰擬專文等，藉結合資深人員外交實務經驗與智庫學者交流之觀察研究，以作為我外交工作參考。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 之說明	因應 改善 措施
一、 外交領事 人員訓練	1.辦理外交 領事人員 外交專業 講習課程	(一)本教育訓練課程自 112 年 1 月 16 日起至 7 月 15 日止，受訓練時數總計 960 小時，受訓人數 48 位，其中外交領事人員 44 位、外交行政人員 2 位及代訓僑務人員 2 位。外交領事學員訓期 6 個月，包括專業訓練 4 個月及部內單位實習訓練 2 個月；外交行政人員訓期 4 個月，包括教育訓練 3 個月、部內事務單位實習訓練 1 個月。第 56 期新進學員訓練規畫基於第 55 期訓練之經驗，廣續精進從優篩選機制，爰將訓練項目調整為更切合新進人員所需之基本知能。 (二)本年本班課程加強互動式教學及模擬演練，除循例辦理各項區域重大情勢、國家安全、我國政策、國際組織參與、國際合作及國際經貿、國際新聞傳播、兩岸關係、外交實務、國會外交、我國優勢產業、公務人員基本知能(如人權法治及公務倫理、環境教育及性別主流化)、外交經驗分享等主題課程，並依據我外交政策彈性安排各項時事課程，另亦辦理「外國使節觀天下」系列講座，邀請駐台使節與學員意見交流。 (三)重要實作課程包括口語表達演練、分組專題報告、即席口語演練、進洽演練、辯論比賽、政策撰述(公文寫作)。 (四)聘請行政院各部會首長及主管官員、大專院校教授、社會各界專業人士及本部退休大使等擔任講座，教學品質及內容均符合學員及用人單位需求；學員結業後分發到本部各單位，亦能即時應用，發揮所學。	已完成。	
	2.辦理新進 外交領事	112 年 1 月 30 日至 4 月 13 日辦理「密集英語班」及「分組語文班」兩項系列課程。	已完成。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 之說明	因應 改善 措施
	人員密集 英語班及 分組語言 班	(一)密集英語班： 共分 5 班別【A 及 B 班學員為「外領英語組一」，C 班學員(進階班)為「外領英語組二」，D 及 E 班學員為特殊語組、外交行政及僑務人員)，每週 2 次課程，每次 2 小時(共 24 堂課，計 48 小時)。 (二)分組語文班： 針對第 56 期學員開設英、法、日、西、俄、義、韓、土耳其文、葡萄牙文及行政人員共 10 個班別，每週 2 次課程，每次 2 小時(共 24 堂課，計 48 小時)。 課程以外交議題為主軸，以精進新進學員運用英語及所報考語言對我國外交政策及相關時事議題之論述及口譯能力。		
二、 短期進修 、專業訓練及國際 交流	1.辦理行政 院所屬各 機關儲備 及外派駐 外人員訓練、新近 調部同仁 講習班	(一)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儲備及外派駐外人員行前講習班： 1.每年舉辦上、下年度兩梯次，112 年度第一梯次於 5 月 22 日至 26 日辦理，計有 110 人(本部 72 位)參訓，總訓練時數為 31 小時；第二梯次於 11 月 20 日至 24 日辦理，計有 100 人(本部 50 位)參訓，總訓練時數為 31 小時。 2.課程內容：主要包括我外交工作重點、現階段大陸政策、國家安全意識及我參與區域經濟整合談判等重要國策，另以「政策性訓練課程」為輔，並配合相關機關需求，將廉政、人權、性別主流化、資通安全、外館居家及人身安全、緊急應變及急難救助等列入講習。 (二)新近調部同仁講習班： 1.每年舉辦上、下年度兩梯次，112 年度第一梯次於 3 月 30 日至 31 日辦理，參訓人數為 45 人，課程時數 16 小時；下半年於 9 月 4 日至 5 日辦理，參訓人數為 54 人，課程時數 16 小時。 2.課程內容：主要包含新南向政策、外交施政重點、兩岸關係發展、國際及臺灣經濟情勢、	已完成。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 之說明	因應 改善 措施
		性平、資安及急難救助案例分享等課程，以使參訓人員提升行政知能、瞭解當今社會脈動，儘速適應國內環境。		
	2.辦理高階主管班、高階主管培訓班、中階主管班、中階主管培訓班	(一)高階主管班及高階主管培訓班： 為強化培養本部高階人員應具備之領導及管理知能，103 年起配合「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機關公務人力培訓推動方案」，每年各辦理一梯次「高階主管班」及「高階主管培訓班」。112 年度課程於 11 月 21 日至 12 月 1 日辦理，參訓人員分別為簡任 12 職等以上單位主管及資深人員 9 位，以及簡任 10 至 11 職等單位副主管及資深人員 18 位，課程包括相關領導統御、外交專業課程及媒體模擬演練等。 (二)中階主管及中階主管培訓班： 為培訓本部中階主管潛力人才，針對本部科(組)長及符合晉升本部科(組)長資格之人員，112 年度課程於 9 月 6 日至 15 日辦理，課程內容包括本部對科長級人員之專業職能、工作期許及溝通管理等課程。	已完成。	
	3.行政院所屬部會跨領域外交人才培訓班	(一)為配合推動新南向政策及現階段我將東南亞及南亞地區列為外交工作重點區塊，並利推動加強與該地區國家實質關係、參與該區域經濟整合等重要政策，本學院每年配合本部外派人員輪調作業，於上、下半年各辦理乙次「東南亞及南亞事務專班」。 (二)112 年上半年於 5 月 22 日至 5 月 30 日辦理，安排 12 小時課程，共 38 人參訓；下半年於 11 月 20 日至 28 日辦理，安排 12 小時課程，共 26 人參訓。授課主軸以「新南向政策」政策綱領所列行動準則為架構，安排相關課程。	已完成。	
	4.開辦夜間語文班、	(一)東南亞語文班： 每年配合本部外派人員輪調作業，於上、	已完成。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 之說明	因應 改善 措施
	外派特殊 語文訓練 班及東南 亞語文班	下半年各辦理乙次「東南亞語文班」，並開放行政院所屬涉外機關人員報名參加。112 年上半年於 5 月 15 日至 6 月 30 日辦理，開設越南語、泰語及印尼語初級班共 3 個班別，每班別課程時數 48 小時，共 22 人參訓。下半年則於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22 日辦理，開設印尼語及泰語初級班共 2 個班別，每班別課程時數 48 小時，15 人參訓。 (三)增進在職人員外國語文能力： 為增進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涉外事務人員及本部人員之外國語文能力，積極培訓國家涉外事務人才，每年特於夜間開辦外語課程。112 年共開設高階英語會話、英語口譯、日語口譯、高階法語及高階西班牙語等班別，共 62 人參訓。		
	5.推展全民 外交	辦理全民外交研習營： (一) 112 年度全民外交研習營於全國各地辦理 21 場次研習活動，共 1,812 人參訓，包括： (1)「青年班」9 場次，對象為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學生；(2)「地方政府班」與「社會菁英班」共 11 場次，對象為地方政府人員、企業界、社會菁英及團體，以及 NGO 代表等，俾提升協助縣市政府公務人員及業界人士處理國際事務之職能；(3)「青年外交論壇」1 場次，協助青年瞭解當前重要國際議題，凝聚對我外交工作向心力。 (二)課程內容規畫：我國當前外交政策、外交業務及工作經驗分享、國際情勢分析、國際禮儀，國人出國應注意事項，以及領務為民服務等相關課程，以雙向溝通方式使國人瞭解我外交政策及相關業務，並培養青年學生對參與國際事務及外交工作之興趣。 另安排資深回部同仁赴大專院校、縣市政府或機關團體宣講或參與 NGO 活動及	已完成。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 之說明	因應 改善 措施
		媒體專訪等共 12 場次。總計約 4,000 人參與。		
	6.辦理本部跨部會中階官員之外交運作模擬推演	112 年 11 月 4 日-6 日辦理跨部會官員外交運作模擬推演，訓練我政府中高階官員人員跳脫框架，模擬國安高層角色，養成參訓人員妥為因應突發危機事件，整合不同專業以提出因應各種決策情境最佳綜合方案之能力，訓練成效良好。	已完成。	
	7.充實領導統御及應對突發事件能力	112 年「駐外館長集體返國述職」研習課程共辦理二梯次，參與館長合計共 17 人。課程內容除包含國際現勢、兩岸關係、經貿趨勢、資通安全等議題外，另赴新竹科學園區參訪晶片廠商，瞭解我科技優勢。	已完成。	
	8.鼓勵各國駐臺外交人員及眷屬學習華語	駐臺使節、官員暨眷屬華語班： (一)112 年上半年第 32 期「駐臺使節、官員暨眷屬華語班」於 3 月 27 日至 6 月 25 日辦理，開辦 9 班次，共計 103 人報名參訓。 (二)112 年下半年第 33 期華語班於 9 月 11 至 11 月 30 日辦理，開辦 9 班次，共計 104 人報名參訓。 (三)本案有助增進各國駐臺使節、官員及眷屬對我國自由民主、風土民情與軟實力之瞭解，厚植友我人脈，並協助渠等融入在臺環境，普獲正面回應，辦理成效良好。	已完成。	
	9.與各國外交學院或外交訓練機構及智庫交流與互訪	(一)簽署雙邊合作交流協定或備忘錄：與巴拉圭外交部簽署「外交人員訓練及交流合作協定」(112.2.16)，與馬紹爾共和國外交部及貿易部簽署「外交人員訓練及交流合作協定」(112.4.13)；與吐瓦魯司法、傳播及外交部簽署「外交人員訓練及交流合作協定」(112.6.2)；與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聯邦外交部簽署「外交人員訓練及交流合作協定」(112.9.18)。 (二)112 年分別與亞、歐地區國家之外交部外交學院、外交訓練機構及智庫學者進行交	已完成。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 之說明	因應 改善 措施
		流訪問。例如英國外交及發展部副首席經濟學家 Tom Strachan 於 2 月 20 日以「結合經濟分析制定外交政策-以英國為例」於外交學院發表演說、3 月 8 日與越南外交部外交學院辦理「台越高階圓桌論壇」、與國立中興大學於 10 月 27 日「由地緣政治看習近平第三任期的中國外交政策」研討會國際學者團舉辦座談會、與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於 11 月 17 日辦理「台斯設處 20 年」研討會、與美國布魯金斯研究院合辦「台美經濟未來合作展望」研討會。		
	10.代訓友邦及友好國家政府官員及民間領袖	(一)於 10 月 23 日至 11 月 30 日辦理「太平洋島國青年領袖培訓計畫」(PILP)，課程以氣候變遷、農漁業永續、能源、海洋資源、區域安全及我原住民政策為主，另安排學員參加 NGO 工作坊及參訪慈濟等行程，共培訓 19 名太平洋島國青年領袖。 (二)「友好國家外交人員華語班」(Mandarin Program in Taiwan for Diplomats, MPT)邀請與本學院簽有合作交流協定或瞭解備忘錄及理念相近國家外交部派員來台學習華語，參訪我國重要文化及經濟建設，期加深渠等對我國認識，厚植日後友我力量。112 年計有教廷、聖露西亞、海地、越南、波蘭、瓜地馬拉及菲律賓等國共 7 人來臺參訓。	已完成。	
	11.與相關智庫及大學相關系所合作進行外交政策議題研究，辦理專題演	(一)本學院辦理中長期外交政策研究之方式，包括於本學院舉辦研討會及座談會、與相關大學智庫及大學合辦研討會，以及相關資深人員撰擬專文，藉結合資深人員外交實務經驗與智庫學者交流之觀察研究，作為擬訂外交策略及推動工作之參考。 (二)112 年本學院接待日本北海道大學「娜魯灣」講座、台大模擬聯合國社團、東吳大學國際	已完成。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 之說明	因應 改善 措施
	講、外交 時事座談 會及研討 會等	學生、淡江大學、中信金融管理學院等約 270 名師生，並以國際現勢為主軸進行講座，增進青年學子對國際趨勢及我外交政策之瞭解。 (三)112 年度本學院資深人員共撰擬 20 篇有關外交政策及國際情勢研析專文與建言。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2.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 之說明	因應 改善 措施
一般行政	大樓外牆框架更換修繕案	原奉准執行「大樓外牆框架除鏽及防鏽工程」案之工程計畫設計變更，改為辦理「大樓外牆框架更換修繕案」保留款 1,883,600 元，因工程計畫仍處辦理採購工作及設計審查會議階段，續申請保留。	續申請保留。	
外交領事 人員訓練	太平洋島國 青年領袖培 訓計畫案 (PILP)	太平洋島國青年領袖培訓計畫(PILP)，執行成效良好，執行率 100%	已完成。	

外交部外交及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60,000	0	60,000
	87			0711200000-2 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60,000	0	60,000
		01		0711200100-7 財產孳息	60,000	0	60,000
			01	0711200103-5 租金收入	60,000	0	60,000
			02	0711200500-5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364,000	0	364,000
	86			1211200000-1 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364,000	0	364,000
		01		1211200200-0 雜項收入	364,000	0	364,000
			02	1211200210-4 其他雜項收入	364,000	0	364,000
				經常門小計	424,000	0	424,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424,000	0	424,000

國際事務學院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25,180	0	0	25,180	-34,820	41.97
25,180	0	0	25,180	-34,820	41.97
20,000	0	0	20,000	-40,000	33.33
20,000	0	0	20,000	-40,000	33.33
5,180	0	0	5,180	5,180	
273,287	0	0	273,287	-90,713	75.08
273,287	0	0	273,287	-90,713	75.08
273,287	0	0	273,287	-90,713	75.08
273,287	0	0	273,287	-90,713	75.08
298,467	0	0	298,467	-125,533	70.39
0	0	0	0	0	
298,467	0	0	298,467	-125,533	70.39

外交部外交及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9				3900000000-9 外交支出	83,200,000	0	0	0
			01	3911200100-7 一般行政	70,194,000	0	0	0
			02	3911201000-8 外交領事人員講習	12,881,000	0	0	0
			03	3911209800-8 第一預備金	125,000	0	0	0
26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5,762,527	0	0	0
			01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762,527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48,976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148,976	0	0	0
				合計	99,111,503	0	0	0
						0	0	0

國際事務學院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83,200,000	76,616,597	2,118,000	-4,465,403	94.63
	0	78,734,597		
70,194,000	65,669,577	1,118,000	-3,406,423	95.15
	0	66,787,577		
12,881,000	10,947,020	1,000,000	-933,980	92.75
	0	11,947,020		
125,000	0	0	-125,000	0.00
	0	0		
15,762,527	15,762,527	0	0	100.00
	0	15,762,527		
15,762,527	15,762,527	0	0	100.00
	0	15,762,527		
148,976	148,976	0	0	100.00
	0	148,976		
148,976	148,976	0	0	100.00
	0	148,976		
99,111,503	92,528,100	2,118,000	-4,465,403	95.49
	0	94,646,100		

外交部外交及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8				0011000000-9 外交部主管				
	03			0011200000-4 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83,200,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82,272,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928,000	0	0	0
		01		3911200100-7 一般行政	69,266,000	0	0	0
				10 人事費	52,677,000	0	0	0
				20 業務費	16,589,000	0	0	0
		01		3911200100-7* 一般行政	928,00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928,000	0	0	0
		02		3911201000-8 外交領事人員講習	12,881,000	0	0	0
			01	3911201025-9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12,881,000	0	0	0
				20 業務費	12,881,000	0	0	0
		03		3911209800-8 第一預備金	125,000	0	0	0
				60 預備金	125,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48,976	0	0	0

國際事務學院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83,200,000	76,616,597	2,118,000	-4,465,403	94.63
	0	78,734,597		
82,272,000	75,696,615	2,118,000	-4,457,385	94.58
	0	77,814,615		
928,000	919,982	0	-8,018	99.14
	0	919,982		
69,266,000	64,749,595	1,118,000	-3,398,405	95.09
	0	65,867,595		
52,677,000	49,898,505	0	-2,778,495	94.73
	0	49,898,505		
16,589,000	14,851,090	1,118,000	-619,910	96.26
	0	15,969,090		
928,000	919,982	0	-8,018	99.14
	0	919,982		
928,000	919,982	0	-8,018	99.14
	0	919,982		
12,881,000	10,947,020	1,000,000	-933,980	92.75
	0	11,947,020		
12,881,000	10,947,020	1,000,000	-933,980	92.75
	0	11,947,020		
12,881,000	10,947,020	1,000,000	-933,980	92.75
	0	11,947,020		
125,000	0	0	-125,000	0.00
	0	0		
125,000	0	0	-125,000	0.00
	0	0		
148,976	148,976	0	0	100.00
	0	148,976		

外交部外交及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5				10 人事費	148,976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48,976	0	0	0
						0	0	0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762,527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15,762,527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5,762,527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5,911,503	0	0	0
						0	0	0
				合計	99,111,503	0	0	0
						0	0	0

國際事務學院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48,976	148,976	0	0	100.00
	0	148,976		
148,976	148,976	0	0	100.00
	0	148,976		
15,762,527	15,762,527	0	0	100.00
	0	15,762,527		
15,762,527	15,762,527	0	0	100.00
	0	15,762,527		
15,762,527	15,762,527	0	0	100.00
	0	15,762,527		
15,911,503	15,911,503	0	0	100.00
	0	15,911,503		
99,111,503	92,528,100	2,118,000	-4,465,403	95.49
	0	94,646,100		

外交部外交及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111	09				3900000000-9 外交支出	0
						6,383,600
			01		3911200100-7 一般行政	0
						1,883,600
			02		3911201000-8 外交領事人員講習	0
						4,500,000
					小 計	0
						6,383,600
					合 計	0
						6,383,600

國際事務學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4,500,000	0	1,883,600
0	0	0
0	0	1,883,600
0	0	0
4,500,000	0	0
0	0	0
4,500,000	0	1,883,600
0	0	0
4,500,000	0	1,883,600

中華民國

[illegible]

國際事務學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4,500,000	0	1,883,600
0	0	0
0	0	1,883,600
0	0	0
0	0	1,883,600
0	0	0
4,500,000	0	0
0	0	0
4,500,000	0	0
0	0	0
4,500,000	0	0
0	0	0
4,500,000	0	1,883,600
0	0	0
4,500,000	0	1,883,600
0	0	0
0	0	0
0	0	0
4,500,000	0	1,883,600

外交部外交及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8				0011000000-9 外交部主管					
	03			0011200000-4 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49,898,505	25,798,110	0	0	75,696,615
		01		3911200100-7 一般行政	49,898,505	14,851,090	0	0	64,749,595
		02		3911201000-8 外交領事人員講習	0	10,947,020	0	0	10,947,020
			01	3911201025-9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0	10,947,020	0	0	10,947,020
				小 計	49,898,505	25,798,110	0	0	75,696,615
08				0011000000-9 外交部主管					
	03			0011200000-4 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0	2,118,000	0	0	2,118,000
		01		3911200100-7 一般行政	0	1,118,000	0	0	1,118,000
		02		3911201000-8 外交領事人員講習	0	1,000,000	0	0	1,000,000
			01	3911201025-9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0	1,000,000	0	0	1,000,000
				保 留 數	0	2,118,000	0	0	2,118,000
				合 計	49,898,505	27,916,110	0	0	77,814,615

國際事務學院

決算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919,982	0	919,982	76,616,597	
0	919,982	0	919,982	65,669,577	
0	0	0	0	10,947,020	
0	0	0	0	10,947,020	
0	919,982	0	919,982	76,616,597	
0	0	0	0	2,118,000	
0	0	0	0	1,118,000	
0	0	0	0	1,000,000	
0	0	0	0	1,000,000	
0	0	0	0	2,118,000	
0	919,982	0	919,982	78,734,597	

外交部外交及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10人事費	49,898,505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166,700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435,792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08,795	0	
1030 獎金	9,292,561	0	
1035 其他給與	519,700	0	
1040 加班值班費	2,218,983	0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00,45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170,046	0	
1055 保險	2,985,478	0	
20業務費	14,851,090	10,947,020	
2003 教育訓練費	20,000	0	
2006 水電費	2,314,094	0	
2009 通訊費	474,984	294	
2018 資訊服務費	203,261	9,93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33,853	15,254	
2024 稅捐及規費	12,670	0	
2027 保險費	202,347	12,54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9,000	4,136,295	
2039 委辦費	0	2,354,995	
2051 物品	510,989	525	
2054 一般事務費	7,348,931	4,405,85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5,625	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2,322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397,147	0	
2072 國內旅費	30,388	0	
2084 短程車資	25,479	11,318	
30設備及投資	919,982	0	
3020 機械設備費	63,650	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9,556	0	
3035 雜項設備費	546,776	0	
小計	65,669,577	10,947,020	
保留數			
20業務費	1,118,000	1,000,000	

國際事務學院
決算累計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49,898,505
				30,166,700
				435,792
				1,008,795
				9,292,561
				519,700
				2,218,983
				100,450
				3,170,046
				2,985,478
				25,798,110
				20,000
				2,314,094
				475,278
				213,197
				149,107
				12,670
				214,891
				4,165,295
				2,354,995
				511,514
				11,754,790
				125,625
				22,322
				3,397,147
				30,388
				36,797
				919,982
				63,650
				309,556
				546,776
				76,616,597
				2,118,000

外交部外交及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2054 一般事務費	0	1,000,00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118,000	0	
小計	1,118,000	1,000,000	
合計	66,787,577	11,947,020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000,000

1,118,000

2,118,000

78,734,597

外交部外交及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298,467	0	0
本年度	298,467	0	0
0711200103 租金收入	20,000	0	0
07112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180	0	0
12112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273,287	0	0
以前年度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數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外交部外交及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97,028,100	0	0	0
本年度	92,528,100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76,616,597	0	0	0
3911200100 一般行政	65,669,577	0	0	0
3911201025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10,947,020	0	0	0
二、統籌科目	15,911,503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762,527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48,976	0	0	0
以前年度	4,500,00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4,500,000	0	0	0
111年度 3911200100 一般行政	0	0	0	0
111年度 3911201025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4,500,00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國際事務學院

數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97,028,100	4,001,600
0	0	0	92,528,100	2,118,000
0	0	0	76,616,597	2,118,000
0	0	0	65,669,577	1,118,000
0	0	0	10,947,020	1,000,000
0	0	0	15,911,503	0
0	0	0	15,762,527	0
0	0	0	148,976	0
0	0	0	4,500,000	1,883,600
0	0	0	4,500,000	1,883,600
0	0	0	0	1,883,600
0	0	0	4,500,000	0
0	0	0	0	0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12	0711200103-5 租金收入	-40,000	-66.67	會議室等場地租金收入較預估數減少。
	0711200500-5 廢舊物資售價	5,180		
	1211200210-4 其他雜項收入	-90,713	-24.92	停車場使用費、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較預估數減少。
	小計	-125,533	-29.61	
	本年度合計	-125,533	-29.61	

本

頁

空

白

外交部外交及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3911200100-7 一般行政	0	1,883,600	1,883,600	100.00
	經常門小計	0	1,883,600	1,883,600	29.51
	經資門小計	0	1,883,600	1,883,600	29.51
112	3911200100-7 一般行政	0	1,118,000	1,118,000	1.61
112	3911201025-9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0	1,000,000	1,000,000	7.76
	經常門小計	0	2,118,000	2,118,000	2.16
	經資門小計	0	2,118,000	2,118,000	2.14
	經常門合計	0	4,001,600	4,001,600	3.83
	經資門合計	0	4,001,600	4,001,600	3.79

國際事務學院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備註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常門	A7	1,883,600	計畫(採購)期程跨越年度，原「大樓外牆框架除鏽及防鏽工程」案，工程計畫設計變更，擴大為「大樓外牆框架更換修繕工程」，以確保本學院外牆結構安全，刻正公開招標中。	
		1,883,600		
		1,883,600		
經常門	A7	1,118,000	計畫(採購)期程跨越年度，原「大樓外牆框架除鏽及防鏽工程」案，工程計畫設計變更，擴大為「大樓外牆框架更換修繕工程」，以確保本學院外牆結構安全，刻正公開招標，擬保留1,118千元。	
經常門	C19	1,000,000	據協辦之美國夏威夷智庫東西中心為達致計畫所規範自第6屆至第10屆受訓人數102人之目標(第6屆至第8屆累計參訓學員共54名)，因計畫尚在進行中，致經費尚未結清。	
		2,118,000		
		2,118,000		
		4,001,600		
		4,001,600		

外交部外交及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以前年度合計	0			0
112	3911200100-7 一般行政	3,406,423	4.85		0
	3911201025-9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933,980	7.25		0
	3911209800-8 第一預備金	125,000	100.00		0
	小計	4,465,403			0
	本年度合計	4,465,403			0

國際事務學院

免、註銷)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0		
		0		
		0		
		0		
		0		
		0		
		0		

外交部外交及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2,167,000	0	32,167,000	30,166,70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435,792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300,000	0	1,300,000	1,008,795
六、獎金	9,998,000	0	9,998,000	9,292,561
七、其他給與	485,000	0	485,000	519,700
八、加班值班費	2,851,000	0	2,851,000	2,218,983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100,450
十、退休離職儲金	2,868,000	0	2,868,000	3,170,046
十一、保險	3,008,000	0	3,008,000	2,985,478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52,677,000	0	52,677,000	49,898,505

國際事務學院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2,000,300	-6.22	34	26	職員辦理留職停薪爰進用1名職務代理人。
435,792		0	0	
-291,205	-22.40	3	2	駕駛(技工)張英進112年6月29日退休。
-705,439	-7.06	0	0	本年度考績獎金5,329,869元，特殊功勳獎賞68,000元，年終工作獎金3,894,692元。
34,700	7.15	0	0	駕駛(技工)張英進112年6月29日退休，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12人計6,772,118元。
-632,017	-22.17	0	0	
100,450		0	0	
302,046	10.53	0	0	
-22,522	-0.75	0	0	
0		0	0	
-2,778,495	-5.27	37	28	

外交部外交及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12	財團法人亞太和平研究基金會	112年「外交運作模擬推演委外服務案」(案號IDIA112011)委由亞太和平研究基金會承攬契約第二期款尾款	850,000	1121020	1121215	1121211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594,995
112	財團法人亞太和平研究基金會	沖轉#500534暫付「112年外交運作模擬推演委外服務案」(案號IDIA112011)委由亞太和平研究基金會承攬契約第一期款	850,000	1121020	1121215	1121211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255,000
11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辦理本「112年全民外交研習營」第一期經費	1,505,000	1120428	1121231	1121231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529,830
11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辦理「112年全民外交研習營」第二期經費	1,505,000	1120428	1121231	1121231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	975,170
			4,710,000				科目小計	2,354,995
	小 計		4,710,000					2,354,995
	合 計		4,710,000					2,354,995

國際事務學院
事項)經費報告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報告公開日期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註
					委託研究計畫		民意調查作業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年	月	日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594,995	v					v	v		112	11	30	v				v	
0	0	255,000	v					v	v		112	11	30	v				v	
0	0	529,830	v					v	v		112	12	28	v				v	
0	0	975,170	v					v	v		112	12	28	v				v	
0	0	2,354,995																	
0	0	2,354,995																	
0	0	2,354,995																	

外交部外交及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 別	經費來源				出國 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12	3911200100-7 一般行政	207800 國外旅費	382,000	0	(3)	訪問相關國家外交部外交學院及智庫
	小 計		382,000	0		
	112年度合計		382,000	0		

國際事務學院

情形報告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訖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0	0	0	0	原與以色列希伯來大學進行實體研討會，嗣因發生以巴情勢緊張暫緩執行。
								0	0	0	0	
								0	0	0	0	

外交部外交及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69,996	23,731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54,084	23,731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5,912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47

外交部外交及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國際事務學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總計
固定資本形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0	920	0	920	94,647	
0	0	0	920	0	920	78,73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9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458,398,381	461,856,151	2 負債	62,428	224,275
11 流動資產	62,428	224,275	21 流動負債	428	2,615
110103 專戶存款	62,428	224,275	210302 應付代收款	428	2,615
14 固定資產	458,312,905	461,562,078	28 其他負債	62,000	221,660
140101 土地	320,841,189	320,841,189	280301 存入保證金	62,000	221,660
1404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195,465,463	195,465,463	3 淨資產	458,335,953	461,631,876
減: 140402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及設備	-61,278,420	-58,053,240	31 資產負債淨額	458,335,953	461,631,876
140501 機械及設備	12,283,858	12,137,944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458,335,953	461,631,876
減: 140502 累計折舊— 機械及設備	-11,000,003	-10,695,032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052,267	2,690,272			
減: 140602 累計折舊—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86,074	-2,523,700			
140701 雜項設備	37,761,962	37,583,538			
減: 140702 累計折舊— 雜項設備	-36,227,337	-35,884,356			
16 無形資產	23,048	69,798			
160102 電腦軟體	23,048	69,798			
合 計	458,398,381	461,856,151	合 計	458,398,381	461,856,151

備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438,000元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97,326,567	90,973,679	6,352,888
公庫撥入數	97,028,100	90,642,599	6,385,501
財產收益	25,180	11,000	14,180
其他收入	273,287	320,080	-46,793
支出	100,622,490	94,587,111	6,035,379
繳付公庫數	298,467	331,080	-32,613
人事支出	65,810,008	64,630,175	1,179,833
業務支出	30,298,110	25,107,466	5,190,644
財產損失	2,338	15,462	-13,124
折舊、折耗及攤銷	4,213,567	4,502,928	-289,361
收支餘絀	-3,295,923	-3,613,432	317,509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專戶存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2,428	
			本年度部分		62,428	
			112		62,428	
			一百一十二年度			
			04	62,428		
			收到保管款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總 計		62,428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20,841,189	
			本年度部分		320,841,189	
			總 計		320,841,189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95,465,463	
			本年度部分		195,465,463	
			總 計		195,465,463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1,278,420	
			本年度部分		61,278,420	
			總 計		61,278,420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1,904,295	
			本年度部分		11,904,295	
			預算性質部分		379,563	
			本年度部分		379,563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379,563	
			3911200100-7* 一般行政	379,563		
			總 計		12,283,858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1,000,003	
			本年度部分		11,000,003	
			總 計		11,000,003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690,272	
			本年度部分		2,690,272	
			預算性質部分		361,995	
			本年度部分		361,995	
			112		361,995	
			一百一十二年度			
			3911200100-7*	361,995		
			一般行政			
			總 計		3,052,267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586,074	
			本年度部分		2,586,074	
			總 計		2,586,074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7,583,538	
			本年度部分		37,583,538	
			預算性質部分		178,424	
			本年度部分		178,424	
			112		178,424	
			一百一十二年度			
			3911200100-7*	178,424		
			一般行政			
			總 計		37,761,962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6,227,337	
			本年度部分		36,227,337	
			總 計		36,227,337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電腦軟體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3,048	
			本年度部分		23,048	
			總 計		23,048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保證品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38,000	
			本年度部分		219,000	
			112		219,000	
			一百一十二年度			
112	11	01	300131 轉帳傳票 收信實公司「111年大樓管理維護委外 服務案-後續擴充」履約保證金連帶保 證書(112/11/1-113/10/31)	219,000		
			以前年度部分		219,000	
			111		219,000	
			一百一十一年度			
111	10	06	300111 轉帳傳票 收信實公司「111年大樓管理維護委外 服務案」(案號:IDIA111007)履約保證 金(111/11/1-112/10/31)	219,000		
			總 計		438,000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28	
			本年度部分		428	
			112		428	
			一百一十二年度			
			22			
			公保	428		
113	01	08	100089 收入傳票 補發本學院吳光宇副研究員等入112/ 12月破月薪資(陳明杰副參事112/1-2 月晉敘差額)代扣公保 023 外交學院	428		
			總 計		428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2,000	
			本年度部分		62,000	
			112		62,000	
			一百一十二年度			
			01	62,000		
			履約保證金			
112	04	25	300044 轉帳傳票 「109年度大樓監視設備增設、租用 及維護委外服務案」履約保證金第二 次後續擴充(112/05/01-113/04/30) 28773245 保佳科技有限公司	28,500		
112	11	17	300144 轉帳傳票 「109年大樓空調設備維護委外服務 案」履約保證金第三次後續擴充至11 2/11/01-113/10/31止 70473993 駿德空調機電工程有限 公司	33,500		
			總 計		62,000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應付保證品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38,000	
			本年度部分		219,000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219,000	
112	11	01	300131 轉帳傳票 收信實公司「111年大樓管理維護委外 服務案-後續擴充」履約保證金連帶保 證書(112/11/1-113/10/31)	219,000		
			以前年度部分		219,000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219,000	
111	10	06	300111 轉帳傳票 收信實公司「111年大樓管理維護委外 服務案」(案號:IDIA111007)履約保證 金(111/11/1-112/10/31)	219,000		
			總 計		438,000	

本

頁

空

白

外交部外交及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 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320,841,189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195,465,463	-58,053,240
機械及設備	12,137,944	-10,695,032
交通及運輸設備	2,690,272	-2,523,700
雜項設備	37,583,538	-35,884,356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568,718,406	-107,156,328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69,798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69,798	0
合 計	568,788,204	-107,156,328

備註：

- 1、本年度成本變動增加數合計 \$ 919,982 元與經費累計表「一般行政-設備及投資」累計實現數 \$ 919,982 元無差異。
- 2、「交通及運輸設備」期末帳面金額 \$ 466,193 元，與國有財產總目錄價值 \$ 503,363 元，係暫時性差異 \$ 37,170 元，本學院秘書室已函報減列（學院字第1135500048號函）。

國際事務學院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320,841,189
0	0	0	0
0	0	-3,225,180	134,187,043
379,563	233,649	-304,971	1,283,855
361,995	0	-62,374	466,193
178,424	0	-342,981	1,534,625
0	0	0	0
0	0	0	0
919,982	233,649	-3,935,506	458,312,90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6,750	0	23,04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6,750	0	23,048
919,982	280,399	-3,935,506	458,335,953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298,467	97,028,100	97,326,567	收入
	-	97,028,100	97,028,100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	-	-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25,180	-	25,180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273,287	-	273,287	其他收入
歲出	94,646,100	5,976,390	100,622,490	支出
	-	298,467	298,467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65,810,008	-	65,810,008	人事支出
業務費	27,916,110	2,382,000	30,298,110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	-	-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919,982	-919,982	-	
	-	2,338	2,338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4,213,567	4,213,567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94,347,633	91,051,710	-3,295,923	收支餘絀

備註：

- 1、歲入調整數說明：歲入調整數97,028,100=本年度歲出執行數94,646,100-本年度歲出保留數2,118,000+以前年度歲出執行數4,500,000。
- 2、本表會計收支欄「公庫撥入數」及「繳付公庫數」係本學院與公庫間之款項收付情形，故不在預算執行數表達。
- 3、預算執行數欄「設備及投資」已列入相關資產科目於平衡表表達，會計收支上不列為支出科目，應自調整數欄扣除。
- 4、「財產損失」\$ 2,338元係11台電腦資產報廢財產交易損失的暫時性差異，「折舊、折耗及攤銷」\$ 4,213,567元係採用權責發生基礎所產生之評價科目故均不在預算執行數表達。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224,275
(一).專戶存款	224,275
二、本期收入	92,948,815
(一).本年度歲入	298,467
1.實現數	298,467
(1).其他	298,467
(二).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2,187
(三).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59,660
(四).公庫撥入數	97,028,100
1.本年度歲出撥款	92,528,100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4,500,000
(五).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4,215,905
1.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4,215,905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2,338
(2).折舊、折耗及攤銷(-)	-4,213,567
收 項 總 計	93,173,090
付項	
一、本期支出	93,110,662
(一).本年度歲出	94,646,100
1.實現數	92,528,100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919,982
(2).其他	91,608,118
2.保留數	2,118,000
(二).歲出保留數	2,382,00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4,500,000
(1).其他	4,500,000
2.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2,118,000
(三).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4,169,155
(四).無形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46,750
(五).繳付公庫數	298,467
1.本年度歲入繳庫	298,467
二、本期結存	62,428
(一).專戶存款	62,428
付 項 總 計	93,173,090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	320,841,189	
		公頃	0.1161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	134,187,043	
		平方公尺	7,878.22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178	1,283,855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466,193	「交通及運輸設備」期末帳面金額466,193元，與國有財產總目錄價值503,363元，係暫時性差異37,170元，本學院秘書室已函報減列（學院字第1135500048號函。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		
	其他	件	31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	1,534,625	
	其他	件	363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458,312,905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一、通案決議部分 112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50%。 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7. 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不含農委會防檢局、衛福部疾管署及 1,000 萬元以下機關）20%。 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電公司）6%。 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 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 前述一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 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 如總刪減數未達 300 億元（扣除增資台電公司及撥補勞保基金後，約 1.2%），另予補足。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50%，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財政部、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林業試驗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	遵照決議辦理。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決議、 項次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中小企業處、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畜產試驗所、家畜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 6.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1,000萬元以下機關不刪外，其餘統刪20%。 8.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刪外，其餘統刪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部、保險局、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法務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二) 有鑑於行政院主計總處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的委辦費與一般事務費中，應依立法院 110 年度主決議要求，加入「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項目。然行政院主計總處 112 年度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卻加碼，允許「臨時人員酬金」、「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公共建設及設施費」、「對外之捐助」、「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對私校之獎助」預算項目，也可編列「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顯見行政院主計總處為讓政府單位可濫編政策行銷費用，刻意迴避預算法監督。為此，請行政院要求各部會根據 110 年度立法院審議總預算案主決議要求，列表編列所有媒體行銷相關費用。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三) 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自 100 年 1 月 26 日公布施行後，歷經數次修正，然近來因政府施政過度依賴網路宣傳，甚至成為攻擊在野黨的政治工具。最近一次於 110 年修正，特地將中央政府各機關辦理四大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預算，要求須明確標示並揭示相關內容。行政院主計總處雖要求各機關於單位預算書中應妥適表達經費編列情形以及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列明辦理金額及預計執行內容。然實際情形僅能從預算書粗略了解預計執行內容，經費彙計表也只是重複內容，至於各項辦理方式分別預計是多少預算經費，無從得知。爰此，為有利立法院能更清楚各行政部門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經費內容，要求自 113 年度預算書起，「媒	1. 遵照決議辦理。 2. 本學院目前並未編列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中，應詳細敘述辦理方式及所需預算經費。	
(四)	鑑於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於 110 年 6 月 9 日公布修正後，行政院主計總處考量實務運作現況，已多次檢討修正相關執行原則，然而政府機關各項作為，皆為落實政府政策，則任何型態之政策宣導方式，除透過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外，尚有舉辦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傳品等，宣導樣態眾多。為了讓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能全面了解「政策宣導」預算經費編列之全貌，爰請研議自 113 年度起之單位預算書中，應將非屬以四大媒體方式，但性質同屬於「政策宣導」之預算經費，於「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妥適表達經費編列情形。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五)	為使立法院監督政府編列各項預算更為明確，讓民眾得以清楚知悉政府於各機關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之全貌，爰要求自 113 年度起，行政院編列之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及附表中，應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機關別預算總表。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六)	數位發展部於 111 年 8 月底掛牌成立，其首年編制人員近 600 人中，竟有一半採約聘僱制，居各部會之冠。數位發展部表示，因專業人才尋得不易，為滿足多元化人才進用需求，必須輔以具彈性之聘用人員機制，聘用具數位科技與應用及管理等相关領域背景專業人員。然此可見，考試院並未針對數位發展部所需之多元化人才，設計相應之考試科目，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亦未就政府人力需求進行盤點，導致數位發展部有一半的員額必須採約聘僱才能獲取需要的專業人力。另數位發展部的約聘僱人員，平均月薪高達 6 萬多元，數位發展部中經過國家考試的公務人員，平均月薪卻只有 7 萬多元，等同數位發展部讓約聘僱人員薪資與經過國家考試的公務人員薪水並駕齊驅，甚至比初任公務人員的薪資還要高，完全破壞文官體制。爰此，考試院、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應針對考試類科、約聘僱人員進用制度及薪資水準進行通盤檢討，以兼顧實務需求及公平性。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七)	民間團體於 111 年初就政府設置數位發展部專責機構之議題進行訪查，訪問結果顯示超過半數受訪民眾對數位發展部「完全不了解」或是「不太了解」，而民眾期望專責機關成立後，可望加強資安、數位隱私保護與加速數位法規完備等工作，產業界則提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出加速資料治理，輔導產業數位轉型等需求。更明確指出「數位部專責機構」和「數位中介服務法」如出一轍，民眾要的沒給不要的一籬筐。以數位中介服務法而言，其主要精神是在於完善數位產業的中介和服務，以促進數位產業發展和維護消費民眾權益。爰此，要求行政院責成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應於3個月內，就相關平台蒐集之爭議事項及民眾反應意見，並由數位發展部針對媒體議價法機制及產業發展相關工作並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八)	機關辦理「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服務」委外服務，應將機敏的資安事件紀錄保存於機關內，進行事件分析、通報與應變。 1. 現有機關辦理「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服務」委外服務時，普遍採用廠商提供之資料收集器，不論收集的資安事件機敏程度，均回傳至廠商的監控中心，在廠商的監控中心進行事件應變、事件分析及追蹤。機關只能從遠端監看平台畫面，被動收到資安預警通報，無法在第一時間進行聯防阻斷，造成時間上的落差，對於防護現代資安威脅零信任架構下，恐成破口。 2. 依據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於「政府資訊作業委外資安參考指引」v6.3_1110830之報告，報告中指出，廠商履約管理常見的缺失包括：(1)發生資安事件時隱匿不報。(2)未能確實追蹤管制缺失改善情形。由於機關只有資料收集器，不具備報表與分析功能，因此容易發生以上2種缺失。 3. 機關應將資料收集器提升為具備SIEM功能之資安平台，以符合政府資安政策要求。 4. 依據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之領域聯防監控作業規範，機關應完成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機制與惡意偵查或情蒐活動相關情資，並持續維運及依主管機關指定之方式提交監控管理資料。 5. 行政院資通安全處不定時提供之惡意中繼站清單、高危險惡意特徵情資及其他情資通報。各機關應於收到惡意中繼站清單、高危險惡意特徵情資時，立即將情資自動轉為防禦策略，在防火牆、IPS或是其他資安設備上，立刻進行偵測與阻斷惡意連線，進行零信任架構的安全防護。 6. 依據國家資通安全發展方案，將於112年規劃開放情資分享，完成主動式防禦應用平台自動化效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率精進。因此，機關辦理「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服務」時，機關內的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系統必須要具備情資分享能力，並能夠逐漸成為主動式防禦應用平台。 爰此，要求數位發展部應督導各機關落實資通安全威脅偵測機制，並將稽核成效提報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九)	有鑑於中央選舉委員會於 107 年完成建置公職人員罷免案提議及連署系統與全國性公民投票案電子連署系統，編列預算辦理系統營運、維護、資安檢測等，惟迄 4 年尚未能上線運作，顯示政府怠惰失能浪費公帑。爰要求中央選舉委員會徹查檢討已驗收案件，為何浪費民脂民膏閒置荒廢上述連署系統而不作為，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十)	有鑑於政府部門每年均編列高額預算執行委託研究案。然，相關委託研究案之繳交，政府相關部門卻未全數要求需進行原創性比對，致使部分委託研究案以相似名稱或方法，僅變更不同地點不斷進行重複性研究，恐造成國家預算之浪費。爰要求，自 112 會計年度起，凡以政府預算執行之委託研究案，當報告繳交時，須由受託者提出原創性舉證，作為行政機關驗收參據。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十一)	近年中央政府推動各項重大政策、計畫，多以特別預算方式提出，輔以公務預算支應，如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等；而按預算法第 84 條規定，符合國家經濟重大變故情形，因應緊急需要得於未經立法院審議程序前先支付其中一部，然長此以往，將使政府預算多處於未審議卻已分配執行之情況，無異使立法機關淪為政府預算之背書人。爰要求行政院應於 3 個月內就尚未經立法院審議之特別預算，研議「得先行支付其一部」之比例，並將研議結果彙報立法院。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十二)	近年來中央政府各機關或基金基於引進新技術、政策推動或扶持產業發展目的等原因，持續轉投資各領域事業，或將原有國營事業經過幾次釋股，使公股股權比率降至 50% 以下而轉為民營企業；然因監督密度不若國營事業，亦衍生相關監理問題。查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3 條第 3 項規定：「政府資本未超過 50%，但由政府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者，立法院得要求該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至立法院報告股東大會通過之預算及營運狀況，並備詢。」	本學院無轉投資事業。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是以，政府對於公私合營事業可透過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等方式，參與公司相關營運與監督管理。惟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公股比率已為最大股東，相關主管機關未充分利用股權優勢，積極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據 109 年之統計顯示，公股比率逾四成之加工出口區作業分基金轉投資之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45.24%）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越台糖業有限責任公司（公股 40.0%）；另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轉投資之台灣花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24.31%，若加計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投資之泛公股比率 34.16%），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轉投資之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34.08%）與大台南區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28.80%）等事業，公股均為最大股東，卻未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形成政府高額投資卻未實際參與公司經營之妥適性爭議；且非官股派任之董事長或總經理，則無法依據前揭國營事業管理法規定，要求渠等至國會報告事業營運狀況或重大決策，恐形成政府鉅額投資卻乏相對應有之管理責任與監督機制。查立法院於年度總預算案及單位預算審議過程中，各部會亦常須配合國會問政需要而提供主管投資事業之書面報告等資料；另倘外界欲瞭解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概況，亦須透過各機關官網逐一檢視，內容不僅分散龐雜，且公開資訊內容不一，與所稱可達外界考核與監督成效尚有落差，目前中央政府機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揭露方式容有再審酌空間。爰要求行政院研擬訂定各部會官網應公開轉投資事業資訊之一致標準，及建置整合資料庫之規劃，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俾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	
(十三) 為避免政府於選舉前以大筆國家資源遂行各項人事酬庸甚至移轉國家財產之虞，爰要求行政院通令各機關及其所屬與所主管的附屬單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財團法人、行政法人、暨泛公股持股逾 20% 之轉投資事業及其再轉投資事業，於 3 個月內就投資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學院無轉投資事業。
(十四) 我國財政因 103 年起馬政府時期推動之「財政健全方案」，讓財政收支結構開始逐年改善。據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中央政府總決算自 106 年度轉為賸餘，107 至 109 年度歲入歲出賸餘均逾千億元，110 年度更高達 2,978 億餘元，因「財政健全方案」之改革得宜，使得該年度債務全數未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舉借。然民進黨執政後，卻頻繁以特別預算方式大肆舉債，將政府原本應以公務預算支出的政務，隱藏於特別預算中，藉以製造總決算財政收支平衡的假象。從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中央政府收支概況表（包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顯示，僅 107 及 108 年度為賸餘外，其餘 106、109 及 110 年度均為短絀，110 年度短絀 1,422 億元，111 年度短絀更高達 4,387 億元。又據財政部國庫署公布之中央政府 1 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自 111 年度起正式突破 6 兆元，112 年度更高達 6 兆 6,748 億元以上，我國債務餘額迅速增長且屢創新高。公共債務不斷累增，國債鐘訊息至 111 年 8 月底已增加為 25.1 萬元，已使國人財務負擔倍感沉重。另依財政紀律法第 13 條規定，有關各級政府中長期平衡預算之目標年度及相關之歲入、歲出結構調整規劃，應於網站公布。而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推估情形表顯示，我國歲入歲出至 119 年度始有賸餘，亦即政府財政中長期平衡預算目標年度尚有 8 年，足證政府財政有長期潛藏的巨大壓力。我國經濟情勢在面臨俄烏戰爭、美國聯準會緊縮貨幣政策、國內外疫情持續延燒影響下，對於我國財政歲入執行恐蒙上許多不確定性。爰此，要求各機關應嚴格遵守財政紀律法及公共債務法等相關規定，財政部會同行政院主計總處提出加強債務控管計畫，以加速還清債務，縮短財政收支平衡年度。	
(十五) 近 10 年來，中央政府推動各項重大政策多仰賴特別預算，包括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新式戰機採購預算、海空戰力提升計畫等，以及近 2 年因 COVID-19 疫情影響，訂定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各項政策、計畫之預算總額逾 2 兆元；而前述各特別預算財源多數均以舉債方式提出，舉債金額亦逾 2 兆元，無疑已為國家埋下財政崩壞之隱憂。為確保國家財政體制健全，爰要求行政院研擬提高債務還本比率，就各特別預算案舉債情形制定還款規劃，並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十六) 根據新聞報導指出，芬蘭、冰島、蘇格蘭、威爾斯和紐西蘭組成的幸福經濟政府聯盟（Wellbeing Economy Governments）正努力擴大影響力，希望 2040 年前促成全球各地經濟體轉型，放棄以國內生產總值（GDP）的成長率當成衡量進步的指標，重新制定能提供優質生活的經濟政策，讓人類與環境和諧相處。觀察我國現況，近年經濟成長持續攀升，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亦預測台灣 GDP 將超越日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韓，成為東亞第一，然而也明確指出我國經濟高度成長集中於高科技產業。而近年來，政府大肆宣揚國家整體經濟的發展，卻未納入貧富差距擴大及高物價及高房價所衍生的各種社會問題，民眾生活日益艱困。蔡英文總統亦於社群網站發布選後檢討文章，指出「執政的人，常常看的是國家整體，尤其是在各項數字所表現出來的國家整體的表現及實力。但這些數字背後的虛實，與人民實際感受的落差，確實是我們應該去檢討和檢視的。」綜上，爰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現行指標，參酌國際社會相關指標，擬定相關精進措施，以符合貼近民眾實際感受，並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	
(十七) 全球經濟活動因疫情不斷肆虐，造成新一波的金融風暴，讓失業率不斷攀升，以至於準備踏入社會的和甫入職場的新鮮人，因尚缺乏工作經驗，不但薪水被壓低，其失業率更高於平均值。然我國過去 2 年經濟成長率因國人的努力呈現亮眼，雖值得肯定，但實際上原因是因地緣政治和美、中兩國各種角力戰緣故，使我國在這段期間可以在出口有高成長，但這些成長卻僅集中在半導體等高科技產業上，經濟成長的果實，無法和多數勞工共享。我國勞工普遍感受薪資多年沒有調漲，還間接被物價上漲給抵消。雖然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的平均薪資數據皆有調升，但更坐實經濟成長果實的分享僅侷限於上市上櫃公司及高科技產業，尤其是社會新鮮人的年輕人，相對剝奪感更重。行政院雖宣布自 112 年起，調整基本工資至每月 2 萬 6,400 元，但根據勞動部於 109 年所做的「15-29 歲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初次就業的平均薪資 2 萬 7,687 元，已經與 112 年要調整的基本工資相差不遠。且調查指出，超過半數的青年勞工於應徵時，並沒有提出薪資期望，顯示大環境已經讓他們沒有更多的選擇。再加上疫情影響、物價飆漲，薪水不漲的青年勞工，處境更是雪上加霜，也近一步導致消費不振、結婚生子意願大減。為長遠的提升國家競爭力及改變人口結構，爰要求行政院於下（第 7）會期至立法院進行施政報告時，應將「有感調漲勞工薪資，促進婚生環境」列入報告。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十八) 全球各國目前首要之務就是如何對抗通膨，皆為如何穩定物價制定各項策略。然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於 111 年 9 月公布的最新薪資統計調查指出，111 年前 7 個月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平均 3.17%，考量通膨因素後，實質經常性薪資年減 0.07%，顯示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 項次內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微薄的薪資已經被物價上漲速度給吞噬。美國消費者物價指數持續攀升起出預期，我國 111 年 8 月 CPI 雖從 6 月 3.59% 高峰降至 2.66%，然前一波上漲的物價卻已降不回來，民眾對於薪資無法調漲、物價居高不下，形同雙重打擊。爰此，行政院既然設置聯合物價稽查小組專案會議，除針對民生物資物價哄抬進行嚴格監控，另應針對大宗物資降稅實施期間將近 1 年，應全面稽查各民生物資是否有隨同物價指數及大宗物資降稅而有調整銷售價格，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如此才能協助減少民眾對於生活的壓力。	
(十九)	有鑑於近期我國農產品屢遭大陸以各種名義禁止輸入，造成我國農民損失。但因政府開拓國際市場成效有限，最後甚至必須依賴國軍及校園營養午餐系統進行農產品去化。然，營養午餐費用係由家長出錢，實沒有配合政府去化農產品之義務。爰要求凡學生營養午餐配合政府去化農產品政策，其所增加之額外費用，均需由政府編列預算足額補貼，不得轉嫁學校或家長支付。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二十)	我國經濟對大陸有大幅順差，鑑於地緣政治局勢變幻莫測，除農漁牧產品被暫停輸入外，我國目前其他仍享受零關稅的輸往大陸商品也將面臨風險。對此，政府應加以正視，速謀對策。說明： 1. 財政部於 111 年 8 月初公布數據，111 年前 7 個月，我國進出口總額約為 5,474 億美元。其中出口為 2,899.7 億美元，貿易順差為 327.2 億美元，而對大陸和香港的輸出則達 1,131 億美元，占比高達 39%，而 111 年前 7 個月，我國對大陸和香港的貿易順差為 602.78 億美元，這意味著如果不是大陸和香港為台灣帶來的貿易順差，台灣 111 年前 7 個月將出現近 285 億美元的貿易赤字。 2. 其實如果從相關數據的檢視便可以發現，近 10 年我國連年保持貿易順差，其貢獻主要來自大陸和香港。如果沒有大陸和香港的順差支撐，我國自 101 年起都將保持逆差狀態，且規模巨大。以 110 年為例，我國全年貿易順差為 648.85 億美元，而大陸和香港貢獻的順差為 1,046.98 億美元。如扣除這項數據，全年貿易逆差高達 398 億美元。 3. 另依據經濟部過往數據，對外出口在我國 GDP 中的比重逐年上升，且一直是 GDP 增長的重要拉動力，對大陸和香港的巨額貿易順差在其中起著重要作用。以 111 年第 1 季度數據為例，我國 GDP 增長了 3.91%，而其中 3.88% 來自商品及勞務出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口。在全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爆發的 109 年，出口對我國經濟增長貢獻率高達 88%，若非大陸和香港的巨額貿易順差，我國經濟在 109 年極可能出現下滑。 4. 我國經濟對大陸有大幅順差，111 年 8 月 9 日彭博社引用花旗集團某經濟學家的觀點指出，鑑於地緣政治局勢變幻莫測，除農漁牧產品被暫停輸入外，我國目前其他仍享受零關稅的輸往大陸商品也將面臨風險。對此，政府應加以正視，速謀對策。	
(二十一) 有鑑於國內部分產業勞動力供給不足及人口結構日趨老化等問題，自 78 年起陸續引進產業及社福移工，以紓解部分產業基層勞力需求與減輕國人家庭照護負擔，惟近來台海局勢緊張若持續升級，在台移工約近 70 萬人可能要求返回母國。爰要求勞動部、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衛生福利部等相關部會針對外籍移工若因兩岸戰事要返國，分別研究分析評估是否衍生影響所轄產業、事業、家庭看護移工不足問題及勞力缺口因應措施，於 3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二十二) 有鑑於台海兩岸地緣政治緊張持續惡化，111 年 8 月大陸對我周邊海域實施軍事演習，導彈穿越侵犯我國土領空，顯示政治軍事走向對峙，為免擦槍走火破壞人民安居樂業生活。爰要求數位發展部針對國內電信通信及網路線路安全，提出防範及因應替代方案，於 3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二十三) 憲法賦予立法院有議決法律案、預算案、戒嚴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條約案及國家其他重要事項之權。立法院各黨團與行政部門代表經過充分溝通後，對於 112 年度各機關所編列之預算案達成共識，並完成三讀程序後隨即送請總統公布。然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卻發生衛生福利部要求審計部，將立法院審議通過之審計部預算決議案要求列為密件。此舉已嚴重破壞權力分立及片面更改立法院合議通過之決議。爰要求各行政機關對立法院所通過之非列為機密預算決議，其需函送之相關文件，若認為有改列為密件之必要，應依國家機密保護法及文書處理手冊等相關法規辦理。	遵照決議辦理。
(二十四) 查行政院與各部會之單位預算案附屬表中列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說明各單位辦理立法院作成之相關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遵照決議辦理。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之結果。惟各單位對於預算凍結解凍案報告之表述方式不一。以 111 年度經濟部單位預算為例，僅說明「本案業經立法院○年○月○日台立院議字第○○○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未提供該報告送立法院之相關資訊，使外界難以更一步查找與瞭解其報告內容、後續辦理結果及審議之過程。為便利立法院工作同仁及民眾查詢相關報告內容，爰要求行政院與各部會於 112 年起向立法院所提出之預算案，應於前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中明載以下事項：1. 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之公文發文日期與發文字號。2. 經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之日期。3. 經立法院函復在案之公文發文日期與發文字號。	
(二十五)	綜觀各行政機關預算書所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針對立法委員或黨團所提預算提案，行政機關（構）擬具書面報告說明時，常僅於辦理情形載明「本案相關書面報告，業於○年○月○日以（發文字號）函送立法院在案」。再從立法院議案系統查詢，相關書面報告之受文者，往往僅有立法院及業務單位，而未包括原提案之立法委員或黨團辦公室，使相關內容不易查找或追蹤。立法院議事處雖負責彙整各行政機關函復之書面報告，並上傳至議案系統，惟承辦人力顯無法即時處理為數眾多之書面報告。爰要求各行政機關自 112 年度起，針對審議通過之預算提案、主決議或附帶決議等議案所擬具之書面報告，均應一併函復原提案立法委員或黨團辦公室，不得僅送達立法院議事處及其他業務單位，以落實預算監督機制。	遵照決議辦理。
(二十六)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政府機關除依法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預算及決算書；行政院 101 年 2 月 7 日院授主預字第 1010100162A 號函規定，各機關除機密預算外，應將所有預算及決算書完整資料公布於網站上，以便民眾查閱。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均有公開單位預算、決算及主管決算，惟各主管機關主管預算，多數主管機關未公開，致民眾難以知悉主管機關主管預算相關財務資訊情形，爰此，應請行政院要求中央各主管機關應自 113 年度起主動公開主管預算。	遵照決議辦理。
(二十七)	各級政府機關（構）基於公益目的辦理勸募活動，無論係主動發起或被動接受捐贈，均應依公益勸募條例第 5 條第 2 項規定辦理，及依同條例第 6 條第 1 項及第 2 項規定開立收據、定期辦理公開徵信、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依指定用途使用及於年度終了後 2 個月內將辦理情形函報上級機關備查。企業獲政府補助及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及揭露係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21 條規定辦理；有鑑於各機關以貨幣性資產補助民間團體或企業依中央政府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政府會計準則公報處理，惟政府各機關以非貨幣性資產性質等服務補助民間團體或企業之會計處理及揭露並無相關規定，以資依循辦理；為使政府各機關以非貨幣性資產性質等服務補助民間團體或企業之會計業務處理更臻妥適，以達成充分揭露之目的，俾利國人能明白政府各機關補助企業屬於非貨幣性資產性質等服務的真貌，要求行政院應於 3 個月內研議訂定各機關以非貨幣性資產補助民間團體或企業之會計業務處理相關規定之可行性。	
(二十八)	有鑑於公播系統的代理商常以市場價格因素，任意中止 49 至 58 台新聞頻道的代理，造成機場、醫院、營區等場所看不到完整的所有新聞頻道，影響其視聽權利。爰要求政府各單位（如國防部、交通部、教育部等）對公播系統代理業者提出招標規格時，要求其必需有 49 至 58 台新聞台之代理，如不能滿足得由其他代理商補足。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二十九)	鑑於虛擬貨幣衍生眾多問題，造成許多詐騙案件，政府不應漠視，爰請行政院儘速研議虛擬貨幣之定性，並指定主管機關與納管機制，於 3 個月內向法院提出專案報告。	本項非本學院主管業務。
主計總處 (十四)	行政院主計總處曾於 93 年 5 月 31 日函釋文康活動費之編列不包含約聘僱人員以外之臨時人員，然現今許多臨時人員為契約年聘，後於 110 年 12 月 18 日行政院主計總處回應媒體表示，自 111 年起各機關文康活動預算得以編列臨時人員。然審查預算時，各機關臨時人員文康活動經費預算編列情形不同，部分機關編列但也有機關未編列，恐產生同工不同權益之事。建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周知各機關文康活動預算得以編列臨時人員。	本學院暫無進用臨時人員。
主計總處 (四十五)	112 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案「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項下「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編列 357 萬 8 千元。查主計法規要求各機關之單位預算書、法定預算，均應附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其用意在於充分揭露遵循立法院決議情形，以利立法院以及一般公眾之監督。次查，行政院主計總處自身之上開報告表，在決議為提出報告、書	遵照決議辦理。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面報告之情形時，除報告之公文字號外，均為摘述公文之內容供參閱，然而其他機關卻只簡略記載公文函號。此種情形，有規避外界監督預算執行情形之嫌，不應再延續。爰要求動支本項經費時，行政院主計總處應明確以書面督導要求各機關，於單位預算書、法定預算附錄之「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不得僅記載函送立法院報告之公文字號，須確實記載辦理情形，並隨同預算法定程序之期程加以公開。	
(一)	二、各組審查及新增通過決議部分： 112 年度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第 2 目「外交領事人員講習」第 1 節「外交領事人員訓練」項下「短期進修、專業訓練及國際交流」中「業務費」預算編列 1,036 萬 5 千元，經查近年歲出預算規模大增，然業務執行結果，預算執行率卻逐年下降。為使資源配置更具效益，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112 年度歲出預算應有依以往執行能量檢討調整編列之空間。爰針對是項預算凍結 100 萬元，俟外交部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項已於 112 年 3 月 21 日外國會一字第 1125100159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12 年 6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20702407 號函同意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 鑒於各國已陸續解封，相關國際交流合作計畫已逐漸恢復辦理。111 年 8 月起已有來自歐洲、亞洲和加勒比海之 5 國外交人員來台參加外交學院辦理之「友好國家外交人員華語班」(Mandarin Program in Taiwan for Diplomats, MPT)。外交學院全年度預算執行率達至 87.19%。 衡酌國內外疫情發展，112 年外交學院將在既有量能基礎上，配合本部政務工作重點推展業務，並以實體及視訊雙軌併行方式賡續精進辦理外交人員培訓、國際交流、政策研析及全民外交等相關業務，尤其國際交流方面，若國內外疫情持續和緩，以及外賓來訪及交流業務倘能回復疫情前狀況，外交學院將持續推動擴大辦理相關國際交流計畫。
(二)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107 至 112 年度編列之歲出預算數由 107 年度之 8,178 萬元增加至 112 年度之 8,432 萬 1 千元，概呈增加趨勢，然執行結果，決算數由 107 年度之 7,287 萬 4 千元減少至 110 年度之 7,046 萬 9 千元，歲出預算執行率則由 107 年度之 89.11%逐年下降至 110 年度之 81.04%，預算之執行顯未如預期，另 111 年度編列之歲出預算數 8,388 萬 9 千元，截至 111 年 8 月 24 日止，執行數為 4,518 萬 2 千元，執行率為 53.86%。然 112 年度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仍持續增加歲出預算數之編列至 8,432 萬 1 千元，較 111 年度之 8,388 萬 9 千元增加 43 萬 2 千元；如以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之預算執行能量觀之，112 年度預算案所編列之歲出預算較 107 年度以來最高決算數 7,287 萬 4 千元增加 1,144 萬 7 千元，較 107 至 110 年度平均執行數 7,181 萬 4 千元更增加 1,250 萬 7 千元，	茲摘述內容如下： 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111 年度預算執行狀況良好，歲出決算數 7,797 萬 7 千元執行率達 92.95%，未來預算編列將繼續配合業務量能覈實精進編列。

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歲出預算之編列難謂已配合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可達之執行能量。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允宜配合業務量能覈實編列。
(三)	查 112 年度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預算編列 8,432 萬 1 千元，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前身係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為配合政府組織改造，於 101 年 9 月 1 日正式改制為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改制前之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主要業務係辦理各項講習及訓練，提高外交部同仁外交專業知識與素養，並代訓國內其他政府機關派駐國外人員，以提升駐外職能，另亦擴大辦理全民外交事務研習營等課程。改制後之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逐步增加政策研究與國際交流等領域之業務：在政策研究方面，積極與國內學者及智庫建立策略聯盟，藉由舉辦外交議題之學術座談會及研討會，獻策建言；在國際交流方面，應加強與外國外交學院互動與交流，代訓友邦國家外交人員等，以擴大國際交流層面，請持續精進辦理。 茲摘述內容如下： 依據「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組織法」，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之主要業務職掌包括教育訓練、國際交流、政策研究及全民外交，外交學院均持續精進推展各項業務，並以上(111)年工作成效為例： 一、教育訓練 外交學院持續滾動式精進相關培訓課程，提升各級同仁專業職能及跨領域知能，以掌握外交重大議題(包括新南向政策、印太戰略、南海爭議、區域經貿整合、亞太地區我外交工作重點等)、新增人工智能(AI)、數位趨勢、經貿、國際合作援助、文化藝術、循環經濟等新趨勢及新技能。 二、國際交流 111 年外交學院與瓜地馬拉簽署外交學院交流合作協定將雙邊合作交流機制化。本年並有五個簽約國派遣外交人員參與外交學院相關交流計畫。 三、政策研究 111 年配合外交部政務重點，精進與智庫學者辦理研討會，質量俱增，共計辦理 92 場國際現勢及重要議題研討會，邀請包括本部、相關政府機關、智庫及學界等約 4,900 人次參與。 四、全民外交 克服疫情影響，精進辦理全民外交活動，線上與實體並行，提升國人對外交政策及外交工作之支持，全年迄今共辦理 77 場次之全民外交相關活動，包括辦理「全民外交研習營」、赴大專院校、地方政府、機關團體宣講、接待相關院校參訪等，計約 6,970 人次參與。

主辦會計人員：李雅玲

主計員李雅玲

機關長官：田中光

院長田中光